

证券代码：000150

证券简称：宜华健康

公告编号：2021-43

##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3月3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3月26日以电邮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相关方签署〈清算协议书〉之补充协议的议案》

公司、达孜赛勒康、三三四医院、奉新二院与天津信本、芜湖大同、天津荣晟达、芜湖源美、马鞍山启宏签署《清算协议书》之补充协议，就《清算协议书》项下，未清偿的债权债务合计人民币7,890万元，同意达孜赛勒康以其持有的“宁波明州医院肿瘤诊疗中心项目标的资产及合同权利义务”及“杭州明州医院肿瘤诊疗中心项目标的资产及合同权利义务”转让给相应的债权方。

同时，上述债务清偿完毕之日起，达孜赛勒康、天津信本与米吉提·阿不拉等4方签订的《终止及转让协议》解除，即达孜赛勒康仍持有和田新生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，和田新生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仍在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。

该议案的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于次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6票，同意票6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表决通过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丁海芳女士为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选举丁海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并选举丁海芳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，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6 票，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## 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公司将定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下午 15:00 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一日